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國人字第1150002827號

附件：



裝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（第1次公告，分6次招考）第1次招考錄取人員。

依據：依據本校114學年度第13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（第1次公告，分6次招考）第1次招考錄取人員如下：

國小普通班代理教師（代理實缺，兼導師或行政）：正取
：從缺（1名未達錄取標準），互續辦理第2次招考。

訂

校長陳俊能

線